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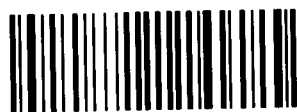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763.3—2006

出入境口岸生物毒素检验规程 第3部分：蓖麻毒素

Examination codes for biological toxin at entry-exit port—
Part 3: Ricin



060905000046

2006-04-25 发布

2006-11-15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SN/T 1763《出入境口岸生物毒素检验规程》共分为三个部分：

- 第 1 部分：肉毒毒素；
- 第 2 部分：金黄色葡萄球菌肠毒素 B；
- 第 3 部分：蓖麻毒素。

本部分是 SN/T 1763 的第 3 部分。

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负责起草，军事医学科学院微生物流行病学研究所全军微生物检验研究中心参加起草。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潘德观、雷达、康琳、王凝岚、邓红樱、王景林、闫剑勇。

本部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